

那个她散文(模板11篇)

导游词是导游在导览过程中用来向游客介绍景点特点、历史背景以及文化内涵的一种重要工具。导游词的写作还可以增加一些幽默的元素和趣味的小故事，增加游客的参与感和乐趣。导游词的内容要丰富多样，给游客带来愉悦的体验，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一些导游词范文，欢迎参考借鉴。

那个她散文篇一

我给大家介绍一个人，那个人外号“小飞侠”，为什么呢?我给大家慢慢解释，先来看看她的外貌与特点。

她长得很清秀，一个高挺的鼻子，大大的眼睛像两盏电灯，她的皮肤很好，好像一碰就会出水了。她一般是神气十足地在人群中走动，如果你要找她肯定一下就能找到，因为茫茫人海中，她很特别。如果在学校里那不用找，因为只要在学校，你需要她，她就会在你身边。

该解释一下她为什么叫“小飞侠”了。她很“见义勇为”，只要听说到哪里有以大欺小的事，她就会立刻飞到那儿去，打抱不平。

“啊!”杨柠伊哭了出声。“恶霸”张翔宇正在欺负我们班的弱女生杨柠伊：他让杨柠伊交出她的数学作业本答案，杨柠伊不肯，张翔宇就打了杨柠伊，该怎么办呢?其他同学都是敢怒不敢言，因为没人敢惹张翔宇的啊!该“小飞”侠出场了，只见“小飞侠”气势汹汹地大步冲了过来，一把甩开张翔宇的手，挡在了杨柠伊面前，张翔宇说：“关你什么事，走开!”“小飞侠”说：“就关我的事，你不会做数学作业吗?还是上课没听，上课没听，作业不会做找老师去!”张翔宇一见事情不妙，一溜烟跑没影了。

“小飞侠”名字就是由此来的，她的真名叫：杨曼。因为杨曼常做好事，所以她就成了我最好的朋友。

那个她散文篇二

她。是我一生中最重要的她，也是她叫我为何活着？可他却默默地离我而去。

天已经很黑，加上外面的灯，清楚地看见她。她抱着我，清楚看见了她那苍白的脸，红红的眼睛，清楚看见她哭了，脸上多了一分沉思，让人猜不透一丝一毫的思绪。我只能静静地等待着她。

等待着她，没有叫住她。我心里不知道发生什么了，我哭出来会更好一些。

再等待是她时，我不时多次想：他怎么了？从来都没有见过她这样，被人欺负了。我不断的猜测。越猜测下去，我有点恐惧，不敢在往下想。不由自主的问：“你怎么了？”她没有说话。

过了好半晌，才小声地说：“你不要说，不要问，就这样抱着好嘛！”我愣住了。她从来都没有这样无精打采，更没有见过她这样，以前，不是活泼开朗的她吗？今天，就像变个人。我嗯了一声。

她在我家呆了好久。走时缓缓的对我说：“莫要忘记我。我…也不会忘记。”这时，让我不解。我不会忘记她的，她是知道的。为何说出这句话？这句话困惑着我。

明天，我跑到了他家去。敲了她家的门，却看到一位陌生的阿姨。我说：你是谁？我要找。“她打断我的话。阿姨说：我是新住进来的，对了，那个人叫我给你一份信。”

我愣住了。不知在想什么，等打开那封信，才知道她走了。

那封信中写到：

等你看到这封信的时候，我已经转学了，你不必替我难过。我只要你记住，昨晚我跟你说过的话，“莫要忘我，我也不会忘记你的。”希望你记住我说过话，我会回来的。祝你健康！

看到这封信时，我很伤心，很悲痛。不知如何是好，当句话记在我的心里了。但我更想大声的对你说：我也不会忘记你。“你写这封信已经有3年了吧！不知你守诺言了没？你说你会回来的，我也会在这里等你。

你这种默默地离去，让我何忍？我知你不想让我自己伤心。如果你不说我的心会更痛。

”我在等你，那个她”

那个她散文篇三

星期天我和妈妈爸爸去一个特别大的桃林，那里很漂亮。妈妈让爸爸给他拍照片，我对拍照不感兴趣。我闲着没事到处瞎溜达。走着走着，我听到了我特别好声音小朋友，小朋友我扭过了头，我对于姐姐说：姐姐，你是在喊我吗？姐姐对我说：嗯。那个姐姐长得很漂亮。特别是她的眼睛，姐姐的眼睛是桃花眼。姐姐的眼里有星辰大海，看起来非常纯净。我在那里愣愣的看着姐姐。她笑着对我说小朋友，小朋友，你可以帮我拍张照吗？我兴奋地对姐姐说：当然可以啦，姐姐我很乐意呀！可是我的拍照技术不好。姐姐说：没事，谢谢！接着把相机递在了我的手上。姐姐的手看着也非常漂亮。我很认真的给姐姐拍了几张照片，我看着姐姐的照片，我开心的对姐姐说：果然漂亮的人拍照也会很漂亮。姐姐笑着说：哈哈，谢谢你的夸奖。我们可以加个微信吗？我兴奋地说：

好好，当然可以。我和姐姐坐在长椅上聊着天。姐姐是一名大学生，是一名学霸。姐姐笑起来真是太好看了。我对姐姐说：姐姐你人不仅长得好看，还是一名学霸。姐姐谦虚的说：这不算什么，你也可以的。我们两个聊着聊着突然听到妈妈在喊我的名字。我对姐姐说：姐姐，我该回家了，拜拜。姐姐笑着对我说：拜拜，我们以后有机会再见。

我一回到家就和姐姐开始聊天。我们两个聊了彼此的梦想，我的梦想是当一名军人，姐姐说她说毕业后想靠自己的能力，开一个花店，姐姐特别喜欢花，怪不得姐姐会到桃林那里去拍照。姐姐真的好棒呀！

因为姐姐是一名学霸。我在学习上有什么不懂的我就会问姐姐，而且姐姐还很有耐心的。为我讲解，我们之间认识了差不多三年了。我们之间的关系很好。我们两个有时候会一起出去玩，她每次放学回来。都会第一时间来找我。我们之间情同姐妹一样。

我也会像姐姐一样优秀的，我一定要努力。遇见你是我人生的荣幸。

那个她散文篇四

说起一个人，常常会有人说她傻和情商低，这的确“没错”，在班上要论“情商低1”，乃非她莫属。

她一向如此，她的外貌也与她的性子差不多，在行人眼里，她长相平平，高高扎起马尾辫，那没有丝毫灵魂的眼睛，扁平的鼻子，还有总是发紫的嘴唇都与她的麻子脸相衬，许多人都叫她“麻脸婆”，当你以为，她情商低，就说明她智商也低的话，那你就大错特错了。她天生有一双能绘出灵魂的灵巧之手，她写出的文字犹如大理石一般，有光彩，纹路亮丽，不管从哪一个角度去品味她的文章，你都会发出赞叹。从没见过她的人，看一遍她的文章都会发出感慨：如此优美、

传神的文章，必然是一个美貌且充满智慧的人写的。

当我描述了她的外貌时，那些人无不试图用自己的想象除去她那布满麻子的脸，想象着她的眼睛里透有灵光和闪烁天才的那种智慧的光芒，想象着只有她极度美颜时才有的容貌，还企图希望用魔力变出一张拥有幻想者才有的脸——引向内心世界中创造出来的指标。但是，无可否认的是，这个文采在全年级最好的人生来就一张比普通人还要普通的脸，她时常在自己那本来就忧郁的脸上又多增添了笼罩着消沉的阴影——黑眼圈，滞留愚钝。在她脸上，你始终找不到任何奋发图强的气息，更找不到充满光彩夺目的想象灵气，从这个人身上，你全然看不出有任何带有精神光彩的东西，而且她看起来像是缺乏爱想象的人，文采飞扬的人，自信者的气质，。

在班上见过她眼睛的人，无一不担惊受怕，那是来自王者的一种审视，也是藐视。那一对充满生机却缺失善良友好的眼睛，像一把锃亮的枪弹直接射过来，又准又稳，犹如穿透你的心脏一般，她的眼睛会让你有一种即将要上战场，与敌人搏斗的感觉，但又没让你失去诚惶诚恐。她脸上的其他部件——眉毛、鼻子、嘴唇都不过是用于装饰面部中心的“那颗钻石”罢了。

可惜就算具有这种犀利目光，能看清一切真相，也始终缺少属于她自己的一份财富，缺少了这份幸福——友谊。那就是她，任何人都改变不了的她。

那个她散文篇五

我的同桌是一个肌肉发达、头脑简单的家伙，看他那一身肉，可以去参加选美了，有时候会耍点小聪明，而且有时间别人想不到的东西却被呆呆的他给想到了。

有时候，那家伙会学别人说话，还会说出一些令我们想笑的`

语气，让我们笑死，也没那么严重，但是，他装女孩的声音真的是很正，要是不看他的样子，人家还以为他是女的呢！（但愿他下辈子投胎变成女的）他还喜欢无缘无故的装失忆，也许是这点才让我觉得他很有趣把！

那个她散文篇六

春天，总是鸟语花香，万里无云。大路旁，街道上，处处都能找到春天的身影。或许是挂在柳树枝上的那一团绿色的轻纱，或许是湛蓝天空上的那一抹彩霞……总之，春天的到来总是充满希望和活力。

俗话说“春眠不觉晓，处处闻蹄鸟”，一向好睡的我在这样的天气里，怎么能不好好地睡上一觉呢？周日的早晨，我把蚕丝被紧紧裹住身体，美美地沉浸在梦想里，头发像鸟窝似的散落着。

迷迷糊糊中，我感到身体被人轻轻地摇晃着。“别叫我！睡觉呢！”我轻声抱怨着。“这么大好的早晨别浪费了。起来，赶快去拯救小鸟吧！”听了姐姐的话，我微微睁开眼。透过明亮的玻璃窗，我看见树枝上停着一只摔伤的小鸟。我快速起了床，与姐姐一起匆匆下了楼。

来到大树底下，只见小鸟用那乌溜溜的小眼珠瞪着我，似乎有些痛苦，也有些害怕。姐姐凭借着自己的身高优势，往上跳一跳，可怎么也够不上小鸟。小鸟奄奄一息地望着我们，绝望的神情一览无余。我环顾四周，发现墙边靠着一架梯子，连忙与姐姐一起将它抬到树下。顺着梯子，我攀到树上，将小鸟轻轻地碰在手里。

我们抚摸着小鸟的羽毛，它作出一副非常舒服的样子，眼睛微微眯了起来，十分温顺。我们十万火急地跑到楼上，小心翼翼地将云南白药涂在了小鸟腿上，贴上绷带。完成了抢救小鸟的工作，才长长地舒了一口气。

之后，小鸟一直住在我家。我吃饭时，鸟吃米粒；做完课后，我会和小鸟一起做着游戏。这时，春风也在聆听着我们欢快的笑声，惬意极了！

也许是因为春天的温暖，也许是笑声的'作用，加上我和姐姐的精心呵护，小鸟很快就康复了。它也到了回家的时刻，该和自己父母、小伙伴团聚了！

放走小鸟那天，小鸟依然很兴奋，一直歌唱着。顺着小鸟飞走的方向，突然，一抹绿色进入了我的视线。啊，又是一个温暖的春天！

那个她散文篇七

窗外柳枝冒出绿芽，时有鸟儿立在枝头，发出清脆的叫声。早已过了檐下水珠晶莹剔透的安逸，早已过了花甲之人眷恋暖阳的悠闲，可一切显得那么美。

正值晨阳光景，阳光透过窗户，透过帘布，散入室内，带着整个冬天万物生灵的气息。是有一个冬天没有享受过这样的阳光了。拉开帘布，让阳光更肆意的闯入许久没有打开的心门。

于我而言，最幸福的事便是坐在窗前，眺望远方，极力望穿原处的'朦胧。那一方，是否也有这样的一个姑娘和我一样呢？远远望去，绿色的丝绸夹杂着蓝色的丝线，那样子的点缀着。再回归现实时，河岸旁的柳枝依旧立在那儿。不知何时飞来了两只雀儿，在枝头间欢快的跳跃着，幼嫩的枝条轻轻颤动。湖水带着太阳的气息，波光粼粼，驻足了一个冬季，此刻也要奔向遥元的东方了。早上还未离去，露水依旧洗涤着万灵。窗前那盆水仙，叶片上还存留着月亮的气味，可不会过三两个小时，它就会完全属于太阳。

此刻，很想知道，过去的那些朋友和陌生人，和我是否也一

样呢?那些人，也许缘分，也许偶然，悄悄走进我的世界。现在，熟悉却又陌生，但记得那一年，却怎么也割舍不下。没有勇气面对的离别，记忆中只有背对着的哭泣。一个人的寂静的黑夜，对着天花板，或许傻笑，或许大哭。不是分别了就再也不会相见，只是再相见却没了当年的勇气。不过，我想，他们此刻也和我一样的心情吧。既然已经过去，那又何必留恋。这一季，人生会增添更多的色彩，重复着精彩和无奈。唯独不同的是，会学会珍惜。

想到这儿，突然很想出去走走。空气中残存着一丝寒冷，却也夹杂着淡淡青草和土地的气味，很好闻。行在乡间的石子路，这是唯一没有被水泥沾染过的清新。藤蔓极少的开了花，引来几只蝴蝶。刚才走过的路旁似乎停着一只蝴蝶，可回头寻找却消失不见。也罢，继续走下去吧，而那小片花丛，却有更多的蝴蝶。

撒下去的油菜籽，今已长成半个人高，估摸着用不了多久，便会开出花来。那样子，一定很美。

那个她散文篇八

在别人的本子上乱画；把东小学生作文大全每当到它，我眼前就好像浮现出爷爷那慈祥的笑容。我正在写作业，由于作业太多，我叫弟弟帮我浇花。他十分爽快地说：“好啊，姐姐你放心吧，嘻嘻！”于是我便继续写作业了。过了一会，我去看那盆水仙花。“天哪，淘淘竟然把我的钢笔墨水用来浇水仙花！！！”我火冒三丈。“胡淘淘，你给我过来！”“是，我在这”看着他那样，我实在不知道该怎么说他，哭也不是笑也不是。算了吧，饶了他吧！我把墨水倒掉，换上清水。

他3岁时，来到我家。每当我写作业时，他总是拿着笔在我书上乱画，害得我被老师骂。哎，这个家伙，真是拿他没办法！

这就是我那调皮捣蛋的弟弟淘淘。大家是不是都了解他了呢？

那个她散文篇九

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，天气变冷了。银杏树也悄悄地换上金黄的新衣。一阵风吹来，仿佛满树的蝴蝶扑扇着翅膀。簌簌飘落，在雾气氤氲中渲染出一片金色的梦境。教学楼下，我站在银杏树旁，将落叶片片拾起。只是，那片片落叶近在咫尺，而曾经陪我拾落叶的那个家伙，却已是天涯陌路。年少的我们并不知道，有些乐章一开始，唱的就是曲终人散。

记得第一次和那个家伙同桌，也是一个秋天。他个子不高，又黑又瘦，像根弱不禁风的细竹竿。他留着傻傻的蘑菇头，齐刘海下的一字眉总是被遮住，一双眼白过多的三角眼大小介于豆子与芝麻之间。那张黑瘦脸上，眼小，鼻子也不大，长得还比较紧凑，所以显得那薄片嘴挺大。都说嘴唇薄的人能说会道，而他只是单纯的‘贫’。可事实证明，我错了，他不仅贫，还。

自那以后，我每天无论干什么，耳边都是那魔性的“立体环绕声”单曲循环一句话：“嘿！大荣荣！”“大荣荣”这个称呼，自然拜他所赐。这个天天写错字的笨家伙连我的名字也不例外，笔误将“王茉”写成“王荣”，从此成为我的外号，沿用至今。而他为了省事，便称我“大荣荣”。

毕业后，我就再也没见过他。少了那个家伙，少了各种恶作剧和那魔性的声音，又少了很多乐趣。他曾是我的“撒气筒”，在我不开心时倾听我的抱怨。曾经打他也好；骂他也好；烦他也好，他就在我身边，任打任骂，任劳任怨，有时还逗我开心。回想起来那段“灾难”般的日子，似乎也有满满的欢乐。但现在，厌他也好；念他也好；想听他再叫我一声“大荣荣”，几乎是不可能。和那个家伙相处的时光，有生气的，有烦恼的，有快乐的，每一秒，都是独一无二的。

世界是一个圆，但我和那个家伙，却从此失散在人海。

此刻，银杏树下，蓦然回首，我仿佛在泪光闪烁中看到，那黑瘦脸，芝麻眼；似乎又听到，那熟悉的魔性声音在身后响起：

“嘿！大荣荣！”

那个她散文篇十

午饭后，我没有午睡，独自一人坐在学校的亭子里。

那些可爱的金鱼在池中欢快地游着，池水清澈见底，可以看见底中的鹅卵石。我是多么想描绘出水池的美丽，可笨拙的画笔却只勾勒出了大概，让我很是焦急。

我刚起身，想换个角度，却突然感到被人撞了一下。我没有站稳险些翻过亭中用木板作为的椅子，摔进池中。

“对不起，我不是故意的。”闻声望去，是一名清秀的女孩儿。我不做声，只摇手表示没关系，便坐下继续写生。那女孩儿很慌张，忙说：“真的对不起，是我没看清路就瞎跑……”我转过头，笑道：“没事，你要有急事就先走吧。”她这才舒了口气，又向校门外跑去。

没过多久，我身后又响起那位女孩悦耳的声音：“我叫初夏，高二（1）班的。刚才真对不起。”再一转头，我看见她拿着两个抹茶味的冰淇淋，额上渗着细细的汗珠。“这个作为赔礼。”她说，便把冰淇淋塞给我。我愣了一下，知道不好拒绝，便笑道：“我在高二（7）班，叫宛纾。”她看到我的写生本，惊道：“你也喜欢写生？我也是！”我也惊了一下，喜道：“真的？那太好了！”她翻了一下我的画，转头又说：“这样吧，明天周末，我们去公园写生。虽然有点炎热，但在树荫底下总该没问题，这是我的联系方式。”说着，她便

写下一串电话号码。我愣了楞，随即答应了。

初夏，她的名字取得好。

周末，公园里。我们找了块景色优美的地方，那儿正对着人工湖，岸边种植着柳树和樱花树。樱花虽谢了，但我仍想象得到樱花花瓣飘在湖面上的美景。于是，根据我的想象，铅笔在纸上很快的勾勒出轮廓。

初夏，满脸阳光，洋溢着夏天气息的女孩。

我与她似曾相识，心有灵犀！

文档为doc格式

那个她散文篇十一

被清晨的第一缕阳光叫醒，时光正静静地真切地走过。灶火已经点燃，炊烟正袅袅升起、飘荡，氤氲着一天的第一个梦。风箱正在一推一拉中呼呼作响，火苗便一下子更欢快地跳跃，然后从锅里飘出阵阵熟悉的诱人的香气。对故乡的记忆似乎永远停留在这样的清晨，那个人正在厨房里忙碌，即使是寒冷的北方的冬天，也会有汗珠爬上他满是皱纹的额头，黑框眼镜上弥漫着一层白雾。我们几个兄弟姐妹围坐在矮桌前，用竹筷敲打着空碗，叫嚷着要吃饭，即使大人曾多次告诫我们敲碗是叫花子的行为，我们也置若罔闻，继续胡闹。在疯闹声中，菜被一一端上了饭桌，菜色每天几乎差不多——一碗臊子肉，一碗油辣子，一大锅切好的膜片，一碟凉拌菜，最后就是压轴的臊子面，面上还漂着一层红油，正冒着腾腾的热气，闻得我们食欲大增，便只顾大快朵颐。吃完一碗接着又吃下一碗，吃剩的汤会倒回锅中，继续熬煮，汤在这样反复舀起又倒回的过程中越发香浓，亲情也像这样越熬越深。在我们吃得差不多前，爷爷是不会上桌的，依旧在厨房张罗着，忙着添菜，忙着用那支长铁勺搅和着锅中的面汤，只有

那口老灶默默地陪着他。

臊子面是北方民族特有的食物，村里家家户户都会做，然而做得最好的当数爷爷。臊子面的精髓就是臊子，将整块肉切成小块儿放到锅里配合各种材料熬炖，做好后经北方特有的寒冷一冻，冻成了膏状，吃的时候，舀上一大勺放到开水中化开。每次爷爷做好臊排骨，我们都会哄抢着吃，细细啃完骨头上的肉，连手指也会吮得干干净净，那滋味吃过一次后，一辈子都会想着、念着。

在家里很少能碰见爷爷，即便是三伏天的午后，他也只是小憩一会儿便到田里去了。那时家里有十几亩地，全由爷爷一手打理。种的茄子、玉米、土豆、辣椒家里堆得吃不完，就会拿去送人。爸爸曾告诉我原来爷爷就是靠着卖菜的钱供他们读书，总是天还未亮，就挑着菜赶到十几里路远的县城去卖。爷爷现在还是会很早起床，我们想吃烤洋芋的时候，姑姑会带着我们去田里，爷爷正挥舞着锄头，戴着草帽，额头也沁出了汗珠，后背已经湿透。我们在地里一阵乱刨，爷爷便会大声训斥，把我们撵出地里，让我们待在田埂上，自己用手小心翼翼地刨开泥土，圆鼓鼓的洋芋便露了出来。这是泥土给爷爷的礼物，而爷爷又何尝不是泥土给庄稼的礼物呢，他们是默契的厮守者。我与爷爷算不上亲近，因为我们总像是故乡的客人，匆匆地来，短暂地停留后又匆匆地离开。可对于我们的归来，爷爷总会很早就开始准备，在回家前的几天会一次又一次打电话确认。家门前有两棵槐树，两棵树的距离不远不近恰巧适合挂一只秋千，这两棵槐树是爷爷的至爱，我们是不敢提出的。可午觉醒来，窗外的槐树间却挂着那只心仪的秋千。坐在上面，两手抓紧着绳索，轻轻地用劲儿，就荡了起来，越荡越高，好像一下子就能飞到天上去。爷爷的爱像他一样沉默、质朴。

听到爷爷去世的消息，眼泪突然涌了出来。爷爷确诊食道癌以后，我因为忙于升学，已无暇回到故乡，只能通过爸爸得知爷爷的情况。可是最终我还是没能见到爷爷最后一面。奶

奶在爷爷去世后，来到了我们所住的城市。一把大锁，锁住了那个家，锁住了我对故乡所有的念想，锁住了今后多少年的寂寞春秋。只有到了清明，那个飘雨的季节，爸爸才会回到那儿，去爷爷的坟前，清理坟头繁茂的杂草，那个装满回忆的小院也长满了野草，厨房里再也没有那个人忙碌的身影，烟囱里再也不会飘荡起袅袅的炊烟，那口灶也已冰凉，它的舌尖再也不会弹出更有力的火苗，可是他还在，他还在守护着这个家。

我以为我早已剪断了对故乡所有的念想，可每当空气中飘浮着烟火的气息，泥土的清香，布谷鸟的啼叫远远地响起，心就开始隐隐作痛，我的心，有一块地方永远属于故乡，属于那个人。

原来故乡于我，就是风筝的那根线，时时刻刻牵引着我，以免我飞得太远，找不到回家的路。